



財團法人正德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

【清寒獎助學金申請書】

組別編號：_____（由本會填寫）

申請人姓名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出生年月日	民國 年 月
戶籍地址				身分證字號	
聯絡地址				連絡電話	()
E-MAIL				手機號碼	
就讀學校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學 學校名稱：_____				
領獎地點	台南分院：台南市中西區民生路二段 181 號				電話：(06) 2228611

(一)檢具之證明文件：

- 1.戶口名簿影印本或戶籍謄本正本。
- 2.學生證影本(已蓋有最近一學期註冊章)
- 3.政府之低收入戶證明(正本)或村里長清寒證明(正本)或身心障礙手冊影本(本人或家長皆可)。

(二)前述檢具之證明文件 1、2 項，若未備齊者，視為無效件，恕不受理。

(三)申請人須於 4 月 21 日早上 8 點到下午 6 點參與本會舉辦的愛心園遊會公益活動、累計 10 小時。園遊會地點：小北成功夜市外面廣場（北區西門路四段大馬路旁、鞋子大王隔壁）

(四)夜校生、研究所、及延修生不列入本獎助對象。

(五)本基金會保有最後核准名單之審核權。

(六)領獎日期：請於 108 年 5 月 11 日 09:00 前報到完畢，並攜帶個人學生證、私章，逾時恕不受理。

※注意事項：1.申請書及檢附證件收件後恕不退還，惟將尊重個人機密予以嚴格保密。

2.聯絡地址郵遞區號、電話請務必填寫正確。

※ 申請人：_____ 日期： 年 月 日

※本申請書請自行列印填寫；並請申請人留存底稿。

